

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 绩效评价报告

陕西臻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组织实施.....	3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7
(二) 项目过程情况.....	8
(三) 项目产出情况.....	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1
六、相关建议.....	11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2
八、附件 1.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	12

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渭滨区包括渭河、清姜河、金陵河、龙山河、沙河、茵香河、李家河、塔稍河、瓦峪河、石坝河、固川河、及晁峪河共 12 条。河道属于开放式管理，冬季河湖面结冰，学生溺水事故易发，为进一步做好中小學生防溺水工作，2021 年 1 月，市教育局、市水利局联合发文《关于进一步做好冬春季防溺水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防范溺水专项督导检查、要求各县区水利局落实河、塘、湖、库、渠等水域管控措施，完善水域周边警示标识，做好安全监管责任。

2. 项目主要内容

通过加强河道巡查频次，增设警示牌，更好公示牌、中小学校范围广泛宣传、安全围栏维护、清四乱、河道清障等从人防物防做好河道管理工作。

增设警示牌 50 个，更换河湖长制公示牌 2 次，开展中小學生防溺水宣传教育印刷巡查册 1.5 万册，全年整治河道 10 公里，维修公共设施，防汛河道清障，加强河道巡查，保洁工作。

3. 项目实施情况

为报障辖区中小河流河道安全，降低河道不安全事故的发生。制定了《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实施方案》。

根据渭滨区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 2021 年预防中小學生溺水工作的函》（宝渭河长办发〔2021〕5 号）文件，制定了中小學生防溺水安全教育进校园宣传工作方案，开展中小學生防溺水宣传教育，印制宣传册 1.5 万册。

根据区政府人事变动及时更换河湖长制警示牌，建立河湖长制长效管理机制，整治河道 10 公里，河道清障，对清姜河生态景观公园进行安全设施维修，补植苗木项目，加强河道巡查和保洁工作。

4.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资金指标的通知》（宝渭财农发〔2021〕16 号）文件，下达区林业局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资金指标 150,000.00 元。

5. 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支出 134,683.70 元，2022 年支出 12,580.00 元，合计支出 147,263.70 元，预算执行率为 98.18%，全部用于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相关支出。

其中强化学校防溺水宣传费用共计 37,500.00 元；沿线河道安装警示牌、河长制公示牌、防汛抢险技术手册、展板制作等费用共计 21,323.00 元；9 月对清姜河生态景观公园进行设施维修、苗木养护，清理河道杂草，费用共计 25,389.70 元；9 月 18 日至 24 日对秦奎花园桥下河道进行紧急疏浚，费用共计 59,180.00 元；相关工作租车费

用费用共计 3,871.00 元。

(二) 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河道巡查，树立警示牌，卫生保洁、清四乱及河道清障，河湖确权划界及河湖长制日常工作管理，加快河湖岸线利用违法违规项目专项整治，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河长制长效机制，确保河长制工作推进，完成河长制目标任务。

2. 阶段性目标

区域内 12 条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坚持问题导向，确保资金精准直达。同时进一步加强渭滨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理念和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

宝鸡市渭滨区林业局

3. 评价范围

对“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开展评价，评价金额 150,000.00 元。

(二) 组织实施

1. 绩效评价原则

（1）价值中立原则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客观评价，所有用来评价的指标均可量化，所有参与评价的单位和个人都必须遵循评价价值中立原则，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只取决于各单位的工作业绩的客观实际，不会因为评价人价值观念的不一致而有所不同。

（2）公平、公开、公正原则

从评价目标的设计、指标体系的研发及设计、数据填报、复核，专家评议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应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3）客观性原则

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即由相关部门填报数据，项目评价组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设定的指标体系框架，结合该项目实际特点设定了指标权重，其中：项目决策权重占 15%，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项指标；项目管理权重占 25%，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项指标；项目产出权重占 20%，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四项指标；项目效益权重占 40%，主要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三项指标。

3.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的特点，结合资金执行、管理的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方法拟重点政策、文献研究法；公众评判法；数据采集法；抽样复核法和逻辑分析法。

（1）政策、文献研究法：通过研究、解读中、省、市及渭滨区财政局的相关政策文献，来获取项目概况、绩效指标等有用信息。

（2）公众评判法：主要包括专家论证、调查等，获得相关资料。

（3）数据采集法：通过现场合规性检查、项目资料查阅，提取项目相关数据。

（4）抽样复核法：对采集的数据信息，根据简单随机抽样的方法，按照不低于 20%的比例进行抽样复核。

（5）逻辑分析法：针对项目情况，进行绩效分析，提炼项目实施中的经验和不足，进而提出相关建议，保障今后类似项目的实施。

4. 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准备阶段

（1）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2)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

2. 评价实施阶段

(1) 评价入户通知

(2) 资料收集与审核

(3) 研究制定指标体系

3. 评价总结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沟通初步评价意见

(3) 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 下发绩效评价报告

(5) 进行工作总结

(6) 归档绩效评价资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为协助有关部门完善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评价组通过梳理渭滨区林业局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项目资金支出情况，了解资金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和因素分析法，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反映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项目管理的有效性和预算执行的规范性，对“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总得分为 89.82 分，评价等级为“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为加强河道管理，降低河道不安全事故的发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宝鸡市河道管理办法》、市教育局、市水利局联合发文《关于进一步做好冬春季防溺水工作的通知》和 2021 年区林业局办公会议等文件要求设立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项目，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渭滨区林业局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开展了关于河道安全相关措施和方案的讨论，并按照规定进行立项、申报，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审批通过，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 项目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可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绩效目标设定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设定的数量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指标虽然量化可衡量，但是与项目数量产出的匹配性不强。

3. 项目资金投入评价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依据渭滨区林业局《渭滨区专项经费审批表》，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清姜河、晁峪河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费用 6 万元，其他 10 条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费用 9 万元，但是在实际工作中无法进行区分，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依据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资金指标通知》（宝渭财农发〔2021〕16 号）等文件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测算依据充分且合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 项目资金管理

(1) 资金到位率

该项目下达资金指标 150,000.00 元，到位资金 150,000.00 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据评价组对该部门的会计账簿及相关的财务资料的调查核算，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资金指标金 150,000.00 元，现已使用 147,263.70 元，资金使用率为 98.18%。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渭滨区河务工作站为项目实施单位，依据其制度的《财务管理制

度》，进行资金管理。评价中未发现其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2. 项目组织实施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目由渭滨区河务工作站实施，渭滨区河务工作站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渭滨区河道管理站项目监督制度》，经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仍需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通过群众监督或巡查员进行巡查，发现问题，上报问题，及时解决问题，但是项目实施单位业管理制度匹配度不高，无法反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该项目根据宝鸡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加强河长制湖长制公示牌管理的通知》，对于影响使用问题的公示牌进行修整或更换。同时开展了防溺水工作的宣传，对清姜河生态景观公园进行安全设施维修，渭滨区河道管理站对瓦峪河失去段河道道进行紧急疏浚，降低了不安全事故的发生。

通过社会监督，比如华商报-二三里资讯处对存在安全隐患问题追踪报道，更好地维护了河湖安全。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项目实际完成率

河道治理长度 10 公里，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其中（1）强化学校防溺水宣传，发出宣传册 15000 本、宣传彩页 100 张，赠送宣传口杯 2000 个。（2）沿线河道安装警示牌 50 块，更换河长制公示牌 10 块，防汛抢险技术手册 10 本，展板制作等。

2. 项目质量达标率

通过开展防溺水宣传活动、制作安装警示牌、维修河道周围设施，减少了安全事故的发生；通过紧急疏浚，有效排除河道安全隐患，确保了河道行洪畅通；通过对清姜河生态景观公园设施维护、绿植修建及清理护坡杂草，改善了河道环境。

3. 项目完成及时率

该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展预防中小學生防溺水工作，在汛期及时完成瓦峪河市区段河道清淤疏浚工作，并在完成 2021 年度安装安全警示牌等目标任务，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4. 项目成本节约率

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总预算为 15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 月，已使用 147,263.70 元，剩余资金作为更换、制作安全警示牌及相关维护支出，不涉及成本节约率。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实施效益

（1）社会效益

通过河道整治使其城镇、基础设施等防洪标准有较大提高，增强了河道的泄洪能力，减少了洪灾损失和不安事故的发生，使区域内人民生命财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防洪安全保障问题得到初步解决，安装的安全警示牌清晰、醒目，维修河道周围安全设施效果显著，充分发挥了水利工程设施在国民经济持续发展中的基础作用，保障了群众的生命安全，保障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的实现，社会效益显著。

（2）可持续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尽力消除水面河岸脏、乱、差现象，改善了河道环境，促进了我国农村生态环境的改善，维护了河湖安全，持续发挥河湖安全警示作用，为新农村建设、群众安居乐业、社会繁荣稳定提供了良好的基础，促进了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共建人水和谐的社会环境。

2. 满意度

考察项目受益人员对于该项目的满意度。

本次通过实地察看及社会调查，共发放问卷 6 份，实际收回有效问卷 6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100%。其中：非常满意 3 份，满意 3 份，基本满意 0 份，不满意 0 份。总体满意度为 9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项目支出未按专项经费审批表中的类别进行单独核算。
2. 绩效目标设定的质量指标虽然量化可衡量，但是与项目数量产出的匹配性不强。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跟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不能较好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六、相关建议

1. 树立目标意识，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写和管理工作，科学填报项目各项绩效指标，保证目标的可考量性及匹配性，提高绩效目标的导向性作用。

2. 绩效目标表、监控表、自评表里涉及的年度总体目标和三级绩效指标保持一致，以便后续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3.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完善财务制度跟项目管理制度。

4. 及时完善、准确归集项目实施的效果资料，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并有效分析满意度调查中的不足，及时制定纠正措施。

附件：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

指标体系及打分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小河流河道安全、警示牌制作			
主管部门	渭滨区林业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	
年度目标	通过河道巡查，树立警示牌，卫生保洁、清四乱及河道清障，河湖确权划界及河湖长制日常工作管理，加快河湖岸线利用违法违规项目专项整治，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河长制长效机制，确保河长制工作推进，完成河长制目标任务。			
总得分	89.82	评价等级	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2.5
		绩效目标明确性	2.5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1.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2.5
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10	9.82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2
		项目质量可控性	2	2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	实际完成率	6	6
		质量达标率	5	5
		完成及时性	5	5
		成本节约率	4	4
项目效益情况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	15	14
		可持续影响	15	13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10	9